

亞洲大學護理學系113學年度第一學期

隨班附讀學分班(臺東班)招生簡章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8月23日止(錄取通知：113年9月2日前)

二、報名方式：採電子郵寄報名表及相關附件方式報名

三、上課期間：113學年度第一學期（113年9月9日至114年1月止）

四、課程科目

(一)碩士學分課程：

開課學制	課程名稱	課程學分	授課時間	上課方式	費用	適用對象	招收名額
碩士 在職專 班 (臺東班)	護理理論	2	雙週六1234節	採實體上課於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與 碩專班同步上課	5,500元/學分 (僅學分費 ，無學雜費)	預計未來擬報考護理學系 碩專班(臺東班)，並符合報 名資格者，皆可選課附 讀。	每門課 限收5名
	領導與護理照顧管理	2	單週六1234節				
	醫護文獻評析	2	雙週六第5678節				
	健康促進與疾病預防	2	週五夜間第10-13節				
	統計套裝軟體之應用	2	單週日第1234節	採遠距授課為主，部分 為實體上課。			

報名資格(符合其中3項即可)

1.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大學或獨立學院護理學系畢業並獲有學士學位
2. 符合教育部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，如下：
 - (1)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；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；取得專科進修學校資格證明書、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，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。
 - (2)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，因故未能畢業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。
 - (3) 在學士班肄業，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，因故退學或休學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。

- (4)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（包括實習）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，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。
- (5) 具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、二等、三等特種考試及格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。

3.具國內護理師(或護士、助產士)證書。

4.具有公私立健康照護相關的臨床實務、教學、研究機構工作年資1年以上。

報名資料

1. 報名表(附表一)落簽之掃描檔。
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/修業證明書影本。
3. 護理師(或護士、助產士)證書影本。
4. 其他(可自行檢附其他有利審核之資料)。

※ 實際課程時間安排仍以學系規劃公告為主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

請備妥報名資料後，於113年8月23日(星期五)前，將報名表及相關附件合併成一 PDF 電子檔，寄件至109300100@asia.edu.tw 信箱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隨班附讀學員無正式學籍，僅修習課程與學分，不授與學位。

(二)報考者所填寫及檢附之各項報名資料如經查有虛偽不實情形者，取消修讀資格，已修讀之學分概不予承認，並追究法律責任及撤銷學分證明。

(三)上課相關規定：

1.上課時間及教室以本校護理學系公告為主。

2.修讀人數若有不足，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3.修課期間需依課堂教師要求參與考試或繳交報告，課程修讀期滿由任課老師評定學期成績，成績及格者發給推廣教育學分證明。

4.學員在校之行為應遵守本校規定。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生(員)之學習，經通知而仍未改善者，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(四)學分抵免：學員未來如通過護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(台東班)入學考試取得學籍，可申請抵免；惟至多抵免系所規定畢業總學分數之二分之一。

七、聯絡方式：

本校護理學系辦公室 04-23323456-5149 賴小姐

本校推廣教育業務承辦窗口 04-23323456-6253 曾小姐